

臺東縣權責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試辦計畫

一、服務目標：

提供併有行為精神症狀(BPSD)失智個案及其照顧者多元複合支持服務，如認知促進、緩和失智、安全看視、照顧者訓練及照顧者支持團體等，普及失智社區照顧服務。

二、服務對象：

非屬老人福利機構、全日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團體家屋、護理之家或住宿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之個案，且符合下列之一者：

1. CDR 0.5~1 分且經診斷併有行為精神症狀(BPSD)，長照需要等級(CMS)評估未達失能或評估長照需要等級(CMS) 2-3 級者。
2. CDR 2 分經診斷併有行為精神症狀(BPSD)，且失能等級 3 級以下。

三、收費標準：(身分福利別認定，以長照身分福利別優先)

1. 一般戶補助 240 元，每時段自負 60 元。
2. 中低收入戶補助 270 元，每時段自負 30 元。
3. 低收入戶補助 300 元，免自負。

四、承作單位及服務地點：

服務區域	執行單位	聯絡窗口	服務時間
臺東市	天主教花蓮教區醫療財團法人台東聖母醫院 康樂據點	聯繫人:簡志龍 電話: 089-892490 轉 11	臺東市博物館路 110 號 *週一~週五(全日)